

〈上披B14版〉

安吉物流由安吉物流于2015年3月出资成立，是安吉物流的全资子公司。安吉航运核心业务为汽车滚装运输。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安吉航运总资产67.64亿元，总负债59.20亿元，净资产8.44亿元，资产负债率87.53%。2025年，安吉航运营业收入25.87亿元，净利润1.04亿元。

5、上汽大通及其全资子公司上汽大通销售公司提供担保的被担保对象是上汽大通销售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直营)。

三、董事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担保事项。公司董事会认为：安吉物流为所属企业提供担保，是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提升运力运营，保障产品生产供应链安全；上汽大通及其全资子公司上汽大通销售公司为全资销售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支持商用车整车销售，促进业务正常开展。上述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会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四、资产负债表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合计人民币53.5亿元，其中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2.9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79%和1.7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18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交易目的：随着公司海外业务快速拓展，为锁定成本、降低汇率风险，公司拟根据具体情况，通过开展衍生品交易适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
 - 交易品种：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和外汇期权。
 - 交易金额：公司拟开展的衍生品交易交易额度为85亿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后至2027年召开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新的议案取代本次议案时止。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事先审议通过，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以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 风险提示：衍生品交易业务将面临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交割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交易情况概述
- 1、交易目的
- 随着公司海外业务快速拓展，外汇收支规模亦同步增长，且收支结算币别及收支期限的错配使外汇敞口不断增大，为锁定成本、降低汇率风险，公司拟通过衍生品交易适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 (二)交易金额
- 公司拟开展的衍生品交易交易额度为85亿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后至2027年召开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新的议案取代本次议案时止。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2026年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计划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6.4亿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
- (三)资金来源
- 公司用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资金来源主要为自有资金，不使用募集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
- (四)交易方式

- 交易类型：公司开展的衍生品交易类型分为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和外汇期权。外汇远期合约是交易双方约定未来买入和卖出货币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到期时按照协议约定的履行自身签订的合约。外汇掉期合约是交易双方约定在前一两个不同的交割日，以约定的汇率进行方向相反的两次货币交换。外汇期权合约是在一定时期内，在未来某一特定日期或特定期间内，买方有权利(但无义务)按照事先约定的汇率买入或卖出一定数量特定货币，而卖方在买方行使权利时必须履行相应义务的合同。
 - 交易对手：为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经营稳健且信用良好的国内和国际金融机构。上海汽车集团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由上海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开展。
 - 交易方式：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到期时采用净额交割方式。
 - 交易场所：在外币银行或所在企业之所在地进行交易，中国境内及自贸区、中国香港、印度、印尼和泰国等。
 - 流动性安排：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正常外汇资产、负债为依据，业务金额和业务期限与预期收支计划相匹配。一般不超过12个月。
 - 合约交易期限：合约交易期限与基础资产期限相匹配，一般不超过12个月。
- 二、审议程序
-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事先审议通过，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以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同意公司将锁定成本、降低风险，在本年度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交易总额不超过85亿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该额度使用期限可循环滚动使用)，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6.4亿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议案的有效期限自董事会通过后至2027年召开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新的议案取代本次议案时止。

-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 风险分析
 - 市场风险：利率和汇率波动对衍生品合约价值的影响。
 - 交割风险：实际经营活动，可能出现预期端销售情况恶化导致不能按时回收货款，而引发衍生品交易现金交割的风险。
- (二)风险的控制措施
- 公司在境内外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均有真实的交易背景，仅以锁定风险敞口为目的，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不从事任何形式或实质的投机性交易。
 - 目前大中小企业均存在内外汇结算货币比例在50%左右。因此，如果有部分应收账款无法按期回款，不会对担保交易产生交割风险。
 - 境内外衍生品交易企业也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货款，避免或减少应收账款逾期情况发生。如果发生应收账款逾期，将及时对相关衍生品交易进行展期。
-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 公司开展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和外汇期权交易业务，能够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增强公司应对外汇市场风险的能力，尽可能降低因外汇汇率变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的稳健性。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正常外汇资产、负债为依据，业务金额和业务期限与预期收支计划相匹配，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交易，不进行超出经营实际需要的复杂衍生品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11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20日通过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3月31日在上海威海路489号上海大厦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召集人、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王晓秋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025年度工作总结报告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次会议事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次会议事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临2026-012)。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临2026-013)。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中的财务信息事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关于股权激励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99亿元，授予激励对象人数不超过1,000人的议案
本次会议事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薪酬情况》予以确认。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2025年年度报告》。

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中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行业水平、发展策略、岗位价值等因素拟定，具体如下：
独立董：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年度津贴标准为20万元人民币(含税)，不领取其他形式的薪酬。
外部董事(非独立董事且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内部董事：不因其在董事职务及在公司领取薪酬。按照《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据岗位职责、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

本次会议事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因涉及个人薪酬等事项，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因涉及个人薪酬等事项，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中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行业水平、发展策略、岗位价值等因素拟定，依据岗位职责、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具体薪酬依据相应岗位标准按月发放；绩效考核及中长期激励考核人按照年度考核任期考核评价结果计算。
本次会议事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因涉及个人薪酬等事项，董事、总裁回避回避表决。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关于《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本次会议事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次会议事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次会议事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2026-

014)。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
本次会议事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案从汽车产业发展的机遇与挑战，结合“十四五”发展规划的总结和回顾，对公司所处“十四五”发展规划2026-2030年，明确公司未来发展方向和重点任务，并构建多维度规划指标体系，力争在“十四五”期间，顺利完成新旧赛道切换，持续提升世界一流的竞争力，布局更优、响应更优、动力更足的新局面，建设一个具有产品魅力、科技实力、机制活力、年轻向上的“新上汽”。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关于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并预计2026年下半年和2027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同意与关联方续签《商品供应框架协议》《综合服务框架协议》《房屋土地及车辆租赁框架协议》《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四类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并同意2026年下半年和2027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本次会议事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次会议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王晓秋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并预计2026年下半年和2027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临2026-015)。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关于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与关联方续签《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并预计2026年下半年和2027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同意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与关联方续签《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并同意2026年下半年和2027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本次会议事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会议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王晓秋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并预计2026年下半年和2027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临2026-015)。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关于预计2026年下半年和2027年上半年在招商银行开展存贷款等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会议事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会议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王晓秋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并预计2026年下半年和2027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临2026-015)。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9、关于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广州港海嘉汽车码头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子公司2026年度担保事项的公告》(临2026-016)。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关于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安吉物流(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子公司2026年度担保事项的公告》(临2026-016)。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关于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安吉壹号航运(上海)有限公司等七家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子公司2026年度担保事项的公告》(临2026-016)。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关于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安吉航空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子公司2026年度担保事项的公告》(临2026-016)。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关于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为其全资销售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子公司2026年度担保事项的公告》(临2026-016)。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4、关于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向南京港江盛汽车码头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向南京港江盛汽车码头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临2026-017)。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5、关于2026年度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本次会议事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2026年度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临2026-018)。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6、关于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安吉航空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子公司2026年度担保事项的公告》(临2026-016)。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7、关于制定《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同意上海证券信息网站www.sse.com.cn。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8、关于《公司章程、外汇期权》
(同意1、3、6、7、8、9、10、14、16、17、18、22、23项议案将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14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拟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普华永道中天身为1993年3月成立的普华永道中国会计师事务所，于2000年6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3年1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改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西路555号·东陆路588号第45层4501、4504单元。
普华永道中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并具备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此外，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同时也在美国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督委员会(SIC)系统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
172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940余人，其中自2015年起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人数为200余人。
普华永道中天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4年度)营业收入总额为人民币63.19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57.70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23.36亿元。
普华永道中天的2024年度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含A股和B股为29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8,208.81万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及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等，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1家。
2.投资者保护情况：普华永道中天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赔付符合相关规定。近3年普华永道中天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赔偿为：在相关民事诉讼案件中，法院生效判决认定普华永道中天就投资项目发生股民投诉范围内承担3%的比例连带责任，约人民币2万元。

3.诚信记录：普华永道中天及从业人员近三年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普华永道中天曾因同一项目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各一次，受到、深证交易所纪律处分各一次，三名从业人员因该项目分别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各一次及、深证交易所纪律处分各一次，八名从业人员因该项目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各一次。此外，普华永道中天受到证券监管机构和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纪律处分，受证券交易所予以自律监管的自律监管措施三次，九名从业人员受到自律监管部门行政处罚各一次，八名从业人员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各一次，六名从业人员受到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措施各一次。
(二)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项目合伙人为普华永道中天执业，注册注册会计师执业人员，2010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年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已签署或复核7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孙立维，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人员，2015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已签署或复核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王芳，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人员，1995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3年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199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已签署或复核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普华永道中天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普华永道中天对本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控审计的服务收费由该合伙人及其他级别员工在本项目审计工作中所耗用的时间或成本为基础，考虑了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风险等因素。预计2026年度向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支付的年度报酬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万元(含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40万元)，上一期年度报酬总额为388万元(含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38.8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充分听取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业务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管理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在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普华永道中天能够较好地安排审计计划，合理配置审计团队的人力资源配置，体现了较高的专业能力和服务水平，展现出良好的专业知识、国际视野及服务大型企业的丰富经验，能够勤勉尽责、诚实守信，认真履行审计师职责。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2026年度续聘普华永道中天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年度报酬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万元(含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40万元)。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13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A股股利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0.266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 本次利润分配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持有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

户上股份数后的股本(即享有利润分配权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申明。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如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97,250,490,635.48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1,495,277,504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股份数(70,388,293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039,020,510.13元(含税)，占2025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30.07%。公司未分配利润结余为人民币94,211,470,105.35元。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在本次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如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具体调整情况将另行公告。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其他风险提示
1.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提示的情形。
2. 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6年3月31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股东大会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17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向南京港江盛汽车码头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贷款对象：南京港江盛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 委托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万元(含)。
● 委托贷款期限：1年(含)。
● 委托贷款利率：年利率3.1%。
一、委托贷款概述
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吉物流”)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因该款项为建设资金需求，南京港江盛汽车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港江盛”)于2017年11月向股东及安吉物流和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港集团”)按持股比例(50%-50%)申请委托贷款人民币1.9亿元(双方各1.500万元)，年利率3.1%，截至2025年底，南京港江盛已归还委托贷款8,000万元，剩余本金7,000万元，目前合同于2026年11月13到期，到期后将根据资金情况归还本金和自清利息。
经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安吉物流按持股比例向南京港江盛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500万元(含3,500万元)委托贷款，期限为1年(含)，年利率3.1%。委托贷款的资金来源为安吉物流自有资金，该委托贷款不属于关联交易。

在具体实施中，公司管理层可在不超过人民币3,500万元(含3,500万元)的限额内审批该委托贷款的具体事项。
本次贷款的有效性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2027年董事会批准新的议案取代本次议案时止。
二、贷款对象
南京港江盛由安吉物流与南京港集团于2014年2月出资成立，双方各持股50%。南京港江盛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陈晓东，主要经营业务：汽车、工程机械及配件的码头装卸、仓储和转运业务；仓储服务；物流管理咨询服务；无船承运业务；自营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道路货物运输；汽车销售；自有场地及厂房租赁；汽车租赁。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南京港江盛总资产2.53亿元，总负债1.36亿元，净资产1.17亿元，资产负债率53.79%。2025年南京港江盛营业收入1,017.91万元，净利润177.26万元。南京港江盛经营情况稳定，信用状况良好，偿债能力充足。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南京港江盛汽车码头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子公司利用自有资金为所属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是为了支持所属公司发展，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对被贷款对象资产质量、经营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充分评估，上述委托贷款事项依法合规，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四、累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余额合计人民币119.51亿元，其中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余额为人民币115.06亿元。逾期委托贷款的金额为0元。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12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概况

为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2025年度财务状况和各项资产的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的原则，公司对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发放贷款及垫款、存货、固定资产等相关资产进行了清查，并按资产类别进行了减值测试，发现拟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数据和原因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减值准备。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主要为应收账款、存货及长期资产等科目的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67.73亿元(含税)。其中：
(1)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0.91亿元，主要为应收账款减值准备2.37亿元，长期应收账款减值准备4.76亿元，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3.62亿元。主要是由于应收账款增加，应收账款余额上升并相应增加的坏账准备；同时为应对市场风险，公司所属汽车金融企业提高拨备率，长期应收账款、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相应增加。具体如下：

项目	减值准备余额	计提/转回金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998.99	-998.99	231,144.69	311,268.27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191,650.17	42,555.07	23,919.25	239,205.22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477,586.26	477,586.26	6,606.73	189,586.26
存货减值准备	486,207.61	11,225.22	146,779.73	379,983.93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73,560.02	-116,282.52	24,048.11	49,936.3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107,977.96	107,977.96	83,488.81	18,945.26
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16,290.00	-16,290.00	686.19	686.19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1,362,000.00	1,362,000.00	475,262.34	1,326,937.66
合计	3,482,970.96	385,245.76	475,262.34	1,326,937.66

注：本期刊提其他债权信用减值损失0.54亿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计提资产减值损失56.82亿元，主要为：存货跌价准备18.99亿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33.68亿元，无形资产减值准备1.97亿元，在建工程减值1.44亿元。主要是由于汽车行业的竞争加剧，促销增加等原因，对部分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存货计提减值，同时对部分滞销车型的机器设备和模具等长期资产计提减值。具体如下：

项目	减值准备余额	计提/转回金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76,346.28	189,056.36	177,426.28	488,072.4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21,697.00	221,697.00	66,269.87	1,867,244.2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69,643.72	376,793.74	31,844.02	1,808,954.84
存货减值准备	8,336.00	18,489.71	11,605.04	15,762.12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2,204.13	80.90	688	2,195.93
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1,077,977.96	1,077,977.96	24,794.76	19,744.14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78,830.00	21,448	666.19	93,874.17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3,511.14	-198.19	5,751.34	724.8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936.28	62,926.28	83,620	4,766.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减值准备	48,499.88	48,499.88	642.81	48,499.88
合计	3,140,537.08	366,398.29	334,666.36	3,972,414.11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5年度共计计提减值准备67.73亿元(含税)，本年度净利润总额减少67.73亿元。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依据充分、程序合法，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的意见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后公司的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 董事会意见：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19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实施情况及2026年度估值提升计划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回报，经八届二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已披露的“提质增效回报行动”行动方案基础上，围绕“筑价值基础、推动价值创造、提高价值实现”三个方面，制定并实施了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全面实施，取得了“经营效益企稳基本实现、回升提速态势明显”的初步成效，但是受市场竞争加剧、行业预期化等诸多因素影响，公司仍属于长期投资价值提升的公司。因此，公司根据法规要求，对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实施情况进行评估，并制定2026年度估值提升计划，具体如下：

一、触发情况及审议程序
(一)触发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以下简称“第10号指引”)的要求，公司属于“长期股价低迷”情形，应当至少每年对估值提升计划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同时，由于公司股票累计12个月个股收盘价格均低于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应当制定上市公司估值提升计划，并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
(二)审议程序

2026年3月31日，公司第九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实施情况及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
2、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实施情况

1. 提升经营质量筑牢价值基础。公司按照《上汽全面深化改革工作方案(2024-2027年)》,扎实推进各项改革任务，聚焦整车业务，以自主品牌乘用车和商用车为重点，积极推进组织变革，实施一体化和扁平化管理，提升市场响应速度，推动自主品牌成为上汽发展的主力军。2025年公司实现整车销售450.7万辆，同比增长12.3%，市场占有率上升13.1%，同比上升0.3个百分点。其中，上汽自主品牌销量达到292.8万辆，同比增长21.6%，占公司销量比重达到65%，同比提升约5个百分点；新能源汽车销售164.3万辆，同比增长33.1%，高于全国新能源汽车市场平均增速近15个百分点；出口及海外市场销售107.1万辆，同比增长3.1%，尤其是在欧洲市场，公司销量已达到30万辆级。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562.4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6%；利润总额249.